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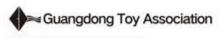
廣州國際玩具及模型展覽會 廣州國際童車及嬰童用品展覽會

參展指南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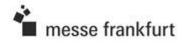
2017 年 4 月 8 至 10 日 廣州保利世貿博覽館 廣州 中國

內附重要資訊 請在截止日期前將表格交回相關單位

* 請使用統一途徑遞交展會表格,避免重複提交相同表格。







Guangzhou Li Tong Messe Frankfurt Co Ltd





尊敬的參展商:

歡迎參加第29屆廣州國際玩具及模型展覽會及第8屆廣州國際童車及嬰童用品展覽會!

本手冊主要為各參展商提供於 2017 年 4 月 8 至 10 日在廣州保利世貿博覽館舉辦的第 29 屆廣州國際玩具及模型展覽會及第 8 屆廣州國際童車及嬰童用品展覽會的各項資訊及注意事項,包括各項參展商所需的服務申請表。

懇請各參展商在表格列出的截止日期前回饋有關申請,以便我們可及時安排,滿足您的所需。所有表格需以正 楷整齊填寫。逾期申請將會產生額外的附加費,而服務供應亦會視實際情況而定。有關表格截止日期的詳細資 料,請參考第5頁-表格回饋截止日期。

如有任何疑問,請隨時與我們聯繫。

法蘭克福展覽(香港)有限公司香港灣仔港灣道 26號華潤大廈 35樓香港

| 直線: | (852) 2230 9249 | 周嘉穎小姐 |
|-----|---------------------------------|-------|
| 總機: | (852) 2802 7728 | |
| 傳真: | (852) 2598 8771 | |
| 電郵: | toy@hongkong.messefrankfurt.com | |

我們期待與您相見於第 29 屆廣州國際玩具及模型展覽會及第 8 屆廣州國際童車及嬰童用品展覽會,並預祝貴公司展出成功!

順祝

商祺!

法蘭克福展覽(香港)有限公司 廣州國際玩具及模型展覽會項目組 廣州國際童車及嬰童用品展覽會項目組





目錄

| 第一部分 | 概述 聯絡地址 表格回饋截止日期及日程安排 展覽會規章 入場證領取及使用 中國相關資訊 展覽會場地介紹 展覽館位置圖及展館平面圖 行程安排 | 表格 | 頁數 4 5 7 11 12 13 14 |
|------|--|----------------------|--|
| | 大會指定酒店資料 酒店預訂表 申請簽證之邀請函表格 | <u>表格 1</u> 表格 2 | 15 17 18 |
| 第二部分 | 展位裝潢 大會指定承建商 / 光地委託承建商 標準展位與設備 額外展具租賃 標準展位參展商需知 標準展位展規確認書 標準展位楣板 光地參展商需知 光地展位展規確認書 增訂額外展具付款細則 | 表格 3 表格 4 表格 5 | 19 20 21 23 24 25 26 30 32 |
| 第三部分 | 貨運服務 大會指定運輸商服務資料 | | 33 |
| 第四部分 | 展商登記 参展商人場證預登記 | <u>表格 6</u> | 39 |
| 第五部分 | 展會會刊 展會會刊一參展公司資料確認表 | 表格 7 | 40 |
| 第六部分 | 其他服務 展覽會現場知識產權保護規則 代聘展臺翻譯及服務人員 | 表格 8 | 42 44 |
| | 個人備忘表 | | 45 |





聯絡地址

主辦單位

廣東省玩具協會

廣州市越秀區淘金北路 正平南街一號 2F 廣州 中國

廣州力通法蘭克福展覽有限公司

廣州市越秀區淘金北路 正平南街一號 2F 廣州 中國

法蘭克福展覽(香港)有限公司

香港灣仔港灣道 26 號華潤大廈 35 樓

香港

周嘉穎小姐

直線: +852 2230 9249 總機: +852 2802 7728 傳真: +852 2598 8771

電郵: kawi.chow@hongkong.messefrankfurt.com

大會指定承建商

名唐展覽服務(上海)有限公司

廣州分公司

廣州市越秀區建設大馬路 3號45幢黨校大廈3樓B室 黄颖施小姐

電話: +86 20- 8128 3147 傳真: +86 20- 8128 3150

電郵: vincyhuang@milton-gz.com

大會指定物流 承輸商

金怡國際展運有限公司

香港灣仔譚臣道 98 號運盛大廈

26 樓

伍卓賢先生

電話: +852 2563 6645 傳真: +852 2597 5057 電郵: samson@jes.com.hk

大會指定旅行社

大會並未有指定旅行社,展商若有疑問,可直接

聯繫主辦單位尋求協助。





表格回饋截止日期及日程安排

表格回饋截止日期如下:

1. 必須交回之表格

請務必於截止日前將以下表格交回相應的負責公司

| 載止日期 | 標準展位-必須交回 | 頁 | 回饋 | |
|------------|-------------|-------------|----|------|
| | 標準展位展規確認書 | 表格 3 | 24 | |
| 2017年2月28日 | 展位楣板資料 | 表格 4 | 25 | |
| | 展會會刊目錄信息登錄表 | 表格 7 | 40 | 主辦單位 |
| 2017年3月10日 | 參展商人場證預登記 | <u>表格 6</u> | 39 | |

| 載止日期 | 光地展位-必須交回 | 頁 | 回饋 | |
|--|-------------|--------------------|----|---------|
| 2017年2月28日 | 光地展位展規確認書 | 表格 5 | 30 | |
| 2017年2月20日 | 展會會刊目錄信息登錄表 | <u>表格 7</u> | 40 | |
| 2017年3月10日 | 參展商人場證預登記 | 表格 6 | 39 | 主辦單位 |
| 2017年3月10日 光地參展商委託承建商及展位圖 審批申報 | | 上傳到系統 | / | 大會指定承建商 |
| 2017年3月15日 | 額外設施申請 –電力 | 於系統上申請 | | |

2. 按需要交回之表格

| 載止日期 | 其他表格(如適 | 頁 | 回饋 | |
|------------|--|--------|----|---------|
| 2017年2月28日 | 簽證邀請函 | 表格 2 | 18 | 主辦單位 |
| 2017年3月15日 | 額外設施申請-傢俱 (標準展位展商) 額外設施申請-電力 (標準展位展商) 額外設施安裝位置 (標準展位展商) | 於系統上申請 | / | 大會指定承建商 |
| | 代聘展臺翻譯及服務人員 | 表格8 | 44 | 主辦單位 |
| | 酒店預定 | 表格 1 | 17 | |





表格回饋截止日期日程安排

展覽會排程

展覽會佈展期

2017年4月7日(星期五) 上午8:30 - 晚上8:00 所有參展商參展商布展及搭建

展覽會展出期

2017年4月8-9日 上午8:30 参展商進館

(星期六至星期日) 上午 9:00 展覽會開放給業內人士參觀

下午 5:00 展覽會結束

2017年4月10日(星期一) 上午8:30 参展商推館

上午 9:00 展覽會開放給業內人士參觀

中午 12:00 展覽會開放給公眾參觀

下午 3:00 展覽會結束

展覽會撤展期

2017年4月10日(星期一) 下午3:00 - 晚上10:00 参展商撤館及展位拆卸

請注意:

- 1. 標準攤位參展商及光地參展商必須按以上時間進行佈展。超過規定時間需支付加班費用(8元/平方米/小時),加班費用繳交給主場承建商,並需要在佈展當日的下午三時正前通知主場承建商。
- 2. 為確保安全,在布展及撤展期間,如非參展商或參展商聘請的搭建單位,不得進入展館。布展和撤展期間,所有物品不得從正門進入,只能從後門(西門),左、右側門(南、北門)進入,貨物離館須憑主辦單位放行條放行。
- 3. 光地參展商的特裝展架只能從展館西邊後門撤離,不得從前門撤離。有關確實位置,展商可在現場向主辦辦公室查詢。
- 4. 主辦單位強烈建議參展商在展覽會開放前三十分鐘到場,以看管展品及個人財物。
- 5. 撤展開始時間為 2017 年 4 月 10 日下午 3 時,參展商不得提前撤展。參展商應該根據主辦單位規定的時間 節點安排好自己的行程,為整個展覽期內共同創造一個良好的商務環境。如參展商違反此規定,主辦單位 概不負責。
- 6. 撤展時間之前如有單件商品需要帶離展館的,請到主辦單位諮詢服務處(一樓)領取"放行條",憑"放行條"放行。
- 7. 為保障展品安全,保證參展廠商展品按時按質運達展位,大會指定金怡國際展運有限公司為展會物流承運商,有關展品運輸的具體事官請直接與該公司聯繫。詳情請參閱第33頁。
- 8. 展館與主辦單位無法接收展品,請不要直接發貨至展館或主辦單位,由此而導致展品丟失展館及主辦方概 不負責。





1. 政府法令

本展參展商需遵守中華人民共和國之所有法律。

2. 簽證申請

- a) **所有**入境中華人民共和國的旅客**均需**預先辦理入境簽證,並符合其入境檢疫標準。請確定您的參展人員都持有有效的入境簽證。
- b) 主辦單位將發出簽證邀請函協助參展商申請簽證,但不保證申請人一定能成功取得簽證。
- c) 簽證申請失敗不能構成取消參展合約的原因。

3. 宣傳品管理

在展覽期間展出或使用的宣傳品(包括介紹用資料及樣品),例如印刷品、音像製品及其他海關認為需要審查的宣傳廣告品,應經海關審查同意後,方能展出或使用。參展商可事先聘請大會指定運輸商 代辦有關手續。

4. 展品銷售

所有物資均以展會名義**暫準**進口,基於中國海關條例,原則上參展商並不允許於展館內直接銷售或是 贈送展品。若需銷售有關展品,請事先與大會指定運輸商聯繫。

5. 清關事宜

展覽館屬於保稅區。展覽館內所有產品在展覽會期間皆為臨時進口的免稅品。若無海關許可,嚴禁攜帶展品離場。展商必須:

- a) 通知大會指定運輸商為展品清關。
- b) 我們建議參展商不要以手提行李形式把展品帶入中國境內,這些展品有可能被海關扣留或徵收稅項。主辦單位對因被海關扣留展品而引致的延誤或不便,將不負任何責任。如參展商以手提行李形式把展品從海外地區,或中國國內其它地區帶入展館,在帶離展館以前您必須先與大會指定運輸商聯絡,以辦理有關的報關/清關手續。
- c) 展館內派發的贈品及紀念品,須繳付進口稅。參展商必須在派送贈品前,經由大會指定運輸商向海關提交提明贈品清單,並詳列贈品之數量及價格。
- d) 請隨身攜帶所有海關開立的收據,以便向大會指定運輸商取貨時提出證明。

6. 一般規定

- a) 所有參展商必須遵守場地規則,包括展館的關閉時間。
- b) 年齡未滿 18 歲者禁止進入展館。 請提醒您的買家不要攜帶 18 歲以下人士入場參觀。
- c) 展覽會期間,參展商可於開展前三十分鐘進入會場,亦必須如第6頁中指示的時間離開會場。光 地參展商必須在每日離開時關掉電源。若需要有24小時電力供應,請聯繫大會指定承建商。





7. 防火安全規定

- a) 展館內禁止吸煙及明火作業。
- b) 任何易燃性及爆炸性物品(包含氣球用氣體)嚴禁攜入展館。
- c) 展位搭建材料(包含地毯和木質材料)的阻燃性等級不得低於 B1級(難燃型)。參展商與其指定的承建商務必須隨時攜帶相關資質證明,積極配合在展會期間相關機構的檢查。

8. 保險事宜

主辦單位負責整個展館的一般保安,但對涉及或影響參展商的個人物品及展品的任何風險,將不承擔任何經濟和法律責任。因此,參展商必須自行負責辦理需要的保險手續,包括(但不限於)對展位上的陳列品、展品、展位元的固定裝置、附屬設施及第三者所遭的盜竊、火警或由於公共(包括持有人的責任)和其它自然原因造成的經濟損失或損害。

9. 展館盒飯及花草銷售管理

- a) 展館內不容許非指定盒飯和花草供應商進行作業,任何未經展館許可的盒飯及花草不得帶入展館 內。
- b) 大會強烈建議參展商不要購買非官方指定的餐飲避免存在健康隱患。官方指定餐飲將會設點在展館地下 B1 層。

10. 攝像、錄影和錄音

展館內嚴禁任何攝像、錄影和錄音。

11. 展品的接收

主辦單位不會代參展商接收任何貨物、展品或展位物料。展商應自行安排職員在現場負責接收。

12. 展位裝飾/參展商責任

- a) 任何標準展位內的的展品及獨立裝飾皆不能超過 2.5 米高,或超越指定的展位範圍。
- b) 除大會指定承建商外,參展商不可修改標準展位楣板(包括添加公司標誌)。
- c) 出於消防安全考慮,所有建築材料必須放置在展位內。
- d) 請保持消防通道、設備間和警鈴接觸點的通暢及展館牆壁的整潔。
- e) 参展商的展品内容必須與"参展申請表"中所填寫的展品一致,不得擺放與本展會展品範圍和本企業業務範圍不相符合的產品和宣傳品。
- f) 参展商展位確定後,不得私下將展位全部或部分轉讓給第三者或<u>擺放第三者宣傳品</u>,不得私自更 改楣板字。違反者主辦方有權要求改正,如不改正,將被禁止展出。
- q) 各參展商參展時須妥善保管貴重物品,如有必要,請租用帶鎖地櫃保管貴重物品。





13. 展館吊點

- a) 未經批準展館內不得擅自懸掛任何物品。
- b) 懸掛吊點必須提前向大會指定承建商申請,相關費用由參展商自理。吊點的設計和規格必須通過 主辦單位個別審批。展館技術部門對完成懸掛專案所需要的吊點數量擁有最終決定。

14. 展品及空箱存放

展位和公共通道不得擺放紙箱等物品,一旦發現該物品當垃圾品處理,所造成的任何損失由當事者自 行承擔。包裝紙箱請存放至"紙箱存放處"。

15. 展品撤展

参展商只可於 2017 年 4 月 10 日下午 3 時至晚上 10 時期間撤展。主辦單位對撤展期間任何展品的損毀或遺漏,一概不負任何責任。所有遺留的材料,將由主辦單位視作被拋棄的情況處理,其中產生的費用將由參展商承擔

16. 電力供應

因安全原因,展館內所有連接主要電箱的電力裝置,必須由大會指定承建商接駁。參展商可使用本手冊中所附之申請表格申請照明及電力專案。光地參展商或其指定搭建商需準備額外的電箱以便配合接 駁展館的電箱。

17. 油漆、塗料

在展館內不允許進行油漆或塗料作業。一經發現展商違反此守則,大會承建商有權向展商收取罰款。

18. 布料

展館內不得使用彈力布。

19. 展商宣傳資料派發

參展商只可在展位範圍內派發其宣傳資料,不得在走道及館內公共區域散發任何宣傳材料。

20. 聲音控制

任何於攤位內播放的影音產品,不應對其它參展及觀眾造成滋擾。如接獲投訴,大會將保留終止播放或活動之權利。

21. 政治議題

所有參與者請不要在任何廣告、宣傳品、名片及攤位內之裝飾物品上運用"R.O.C."、"Republic of China"、"中華民國"、"Formosa"、"福爾摩薩"、"福摩薩"或"福爾摩莎"、"釣魚臺"等字樣。警方將就些敏鳳議題在現場進行檢查,帶有上述字樣的任何材料將被禁止分發甚至被沒收。





22. 知識產權

參展商需保證其展品及相關之文宣沒有違反或侵犯第三者之已登記的權利,如商標、著作權、設計、 名稱及專利權。並需同意支付全額賠償金予主辦單位及承建商之可能引起第三者索求之相關費用及損 失。

主辦單位有權要求 i) 參展商立即撤下所有懷疑侵犯專利、商標或是著作權的展覽商品,並且 ii) 拒絕違反著作權法之參展商參加任何一項未來相關之展覽。

* 詳情請見展位申請表的第 3-4 頁

23. 未盡事宜

如果有任何未盡事宜發生在《展覽會規章》涵蓋範圍以外,或是契約上沒有制訂之條文,主辦單位具有最終解釋權。

有關標準展位的特別規定,請參照第 23 頁。 有關光地展位的特別規定,請參照第 26-29 頁。





入場證領取及使用

1. 參展商證

参展商證採用預先登記的方法。請填寫「表格 6」之<u>參展商預登記表</u>格,並於截止日期(2017年3月10日)前回傳至主辦單位

參展商請於布展期間憑公司名片或展位確認函在現場參展商登記處領 取參展商證。

每一個 9 平方米展位最多可以獲發 3 張參展商證, 展位面積大於 18 平方米最多可以獲發 8 張參展商證。

2.觀眾參觀

專業買家: 2017年4月8-9日,上午9:00-下午5:00

2017年4月10日, 上午9:00-下午3:00

入場費: **免費**

觀眾網上預登記:

海外及香港買家:

請於 **2017 年 2 月 3 日前**作買家登記,我們將以郵寄方式把參觀入場 證送予買家。

廣州國際玩具及模型展覽會: www.chinatoyfair.com/vor/tc 廣州國際童車及嬰童用品展覽會: www.chinababyfair.com/vor/tc

買家於 2017 年 2 月 4 日至 3 月 25 日 作買家登記,買家需於展覽會現場的海外買家登記處出示公司名片及電子登記證以換取參觀入場證。

現場登記:

海外及香港買家:

買家需於展覽會現場的海外買家登記處出示公司名片並填妥現場觀眾 登記表以換取參觀入場證。

現場登記時間:

2017年4月8至9日: 上午8:00至下午4:45 2017年4月10日 : 上午8:00至中午12:00

公眾人仕: 2017年4月10日, 中午12:00-下午3:00

入場費: **免費**

3. 宣傳資料 有關展會更多的宣傳資料,可於展會官方網站下載:

廣州國際玩具及模型展覽會: www.chinatoyfair.com

廣州國際童車及嬰童用品展覽會: www.chinababyfair.com

4. 觀展指南 參觀指南將于展會期間在觀眾登記處免費提供給所有參觀買家索取。

5. 展會會刊 展會會刊將于展會期間在觀眾登記處免費提供給所有參觀買家索取。





中國相關信息

以下資訊僅供參考,讓您有個愉快的廣州之旅。

天氣

四月份的廣州大部分時間有陽光並潮濕,日間氣溫約為攝氐 15 至 25 度,間中有雨。

貨幣

流通貨幣為"人民幣"RMB。外幣可以在酒店或各大銀行以當日匯率兌換現金。 大部分的廣州銀行亦提供信用卡提款服務。

匯率參考價: 1美元為人民幣 6.9 元

1歐元為人民幣 7.3 元

電力

中國境內電壓為 220 伏特 / 50 赫茲。

展覽館內插座外觀如下:





您可在"增訂額外展具"中租用適合 13 安培/220 伏特插座的轉換器。如需要詳細資料,請與大會指定承建商 聯絡。

溝通

▶ 語言及商務用語

中國內地的古方語言是普通話。為方便與內地展商及觀眾溝通,我們強烈建議外商聘請翻譯人員。有關翻譯人員的聘請,可透過主辦方申請,申請表格詳見第44頁。另下,名片在中國是十分有用的溝通工具。商人在初次洽談的時候交換名片是十分普遍的。

▶ 溝通模式

先生、小姐或女士的正式稱謂,極少數的中國女姓會使用他們丈夫的姓氏,故此請避免稱呼他們為太太。中國人的名字是姓氏為首而名字隨後。例如 黃仲名應稱呼為黃先生。





展覽館位置圖及展館平面圖

中國廣州保利世貿博覽館

地址 中國廣州市海珠區新港東路 1000 號

http://www.pwtcexpo.com/index.aspx

如何到達展館

| 由廣州白雲國際機場出發 | 時間 | 預計交通費用: |
|-------------|---------|--|
| 計程車 | 45 分鐘 | RMB 150* |
| 地下鐵路 | 45 分鐘 | RMB 8 (搭乘 3 號線機場南站,至客村站下車,再換乘 8 號線至琶洲站 C 出口) |
| 由廣州火車站出發 | | |
| 計程車 | 30 分鐘 | RMB 50* |
| 地下鐵路 | 「くち 一分箱 | RMB 5(乘坐地鐵 2 號線,在昌崗站下車,再換乘 8 號線至琶洲站 C 出口。) |
| 由廣州東站出發 | | |
| 計程車 | 30 分鐘 | RMB 40* |
| 地下鐵路 | 35 分鐘 | RMB 4 (乘坐地鐵 3 號線至客村站下車,再換乘 8 號 線至琶洲站 C 出口。) |
| 由廣州南站出發 | | |
| 計程車 | 30 分鐘 | RMB 65* |
| 地下鐵路 | 55 分鐘 | RMB 6 (乘坐地鐵 2 號線在昌崗站下車再換乘 8 號線至琶洲站 C 出口。) |

^{*}價錢因應當時交通情況

展館備有以下設施: 餐廳:

美食廣場設於 B1 層, 提供 11 家餐廳供選擇。 展會咖啡廳則設於 3-6 號館各層內。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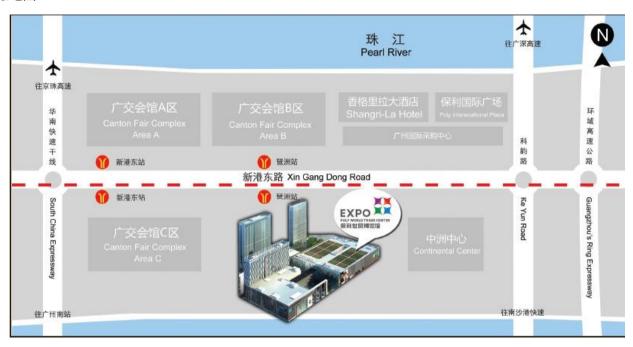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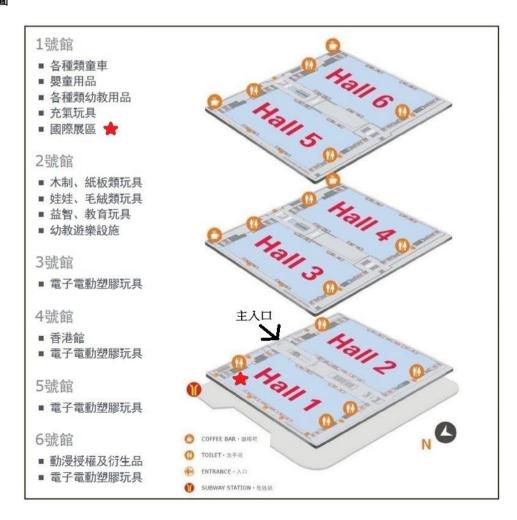


展館地圖及展館平面圖

展館地圖



展館平面圖







大會指定酒店資料

展會期間主辦方特別為參展商安排一系列優惠價格的酒店供選擇。

| 編號 | 酒店名稱 | 房間類型 | 房價(元/間 /晚) | 早餐 | 地址 | 備注 | 網站 |
|----|------------------------|--|---|------------------------------|---------------------------------|----------------------------------|---|
| 1 | 廣州南豐朗豪酒店 (5★) | 豪華大床/雙 床房 至尊大床/雙 床房 行政豪華房 (單人/雙人) | Y968 / Y1085 Y1201/ Y1318 Y1435/ Y1551 | 早餐按入住 人數提供 | 广州市海珠区新港东 路 638 号 | - 含稅 -需要提供信用 卡擔保 -免費上網, | http://www.langham hotels.com/sc/langh am- place/guangzhou |
| 2 | 廣交會威斯汀酒店 (5★) | 豪華大床/雙 床房 至尊大床/雙 | ¥957 ¥1248 | 含 1 份早餐 (加早餐: 159 元/份) | 廣州市海珠區鳳浦中路 681號廣交會 C區,步行至展館約3 | - 需要提供信 用卡擔保 -含上網費 | http://westinpazhou hotelguangzhou.co m/ |
| | | 床房 行政豪華房 | ¥1423 | - | 分鐘。 | | |
| 3 | 保利伊思德公寓 (4★) | 商務大床/雙 床套房 | ¥590 | | 廣州市海珠區新港東 路 1020 號保利世貿 | -需要預付首晚 房費作擔保 | http://www.estayres idence.com/ |
| | | 行政大床/雙 床套房 | ¥660 | | 中心 D 座,步行至展館約 2 分鐘。 | -免費寬頻上網 | |
| 4 | 凱榮都國際大酒店 (4★) | 高級單/雙人房 | ¥398 | 38 元/份 | 廣州市海珠區石榴崗路3號,地鐵8號線赤崗站C1出口。車 | -4月8-10日早 晚提供免費接 送 | http://www.krdhotel. com/en-us/ |
| | | 豪華單/雙人 房 | ¥438 | | 程約5分鐘。 | -需要預付首晚 房費作擔保 -免費寬頻上網 | |
| 5 | 江韻大酒店 (4 ★) | 豪華大床房 | ¥408 | 含 | 廣州市天河區棠安路 121號。車程約5分 | | http://www.jyhotel.n et/en/index.asp |
| | | 豪華雙床房 | ¥498 | | 鐘。 | 送-需要預付首晚 | |
| | | 商務大床房 | ¥588 | | | 房費作擔保 -免費寬頻上網 | |
| 6 | 邦泰國際公寓 (4★) | 商務單/雙人 房 | ¥298 | | 廣州市海珠區新港東路 43號,地鐵8號線 | | http://bontai-hotel- guangzhou.com/ind |
| | | 豪華雙人房 | ¥358 | | 磨碟沙站B出口。車 | 送 | <u>ex.htm</u> |
| | | 複式商務房 (雙床) | ¥398 | | 程約3分鐘。 | -免費寬頻上網 | |
| | | 商務套房(大 床) | ¥488 | | | | |
| 7 | 萬信酒店 | 高級大床房 | ¥318 | 含 | | -4月8-10日早 | |
| | (4 禽)^ | 高級雙床房 | ¥358 | | 路 13-2 號, 地鐵 8 號 線赤崗站 C1 出口。 | 晚提供免費接 送 | angzhou.com/ |
| | | 商務大床房 | ¥398 | | 車程約5分鐘。 | -免費寬頻上網 | |
| | | 商務雙床房 | ¥418 | | | | |





大會指定酒店資料

| 編號 | 酒店名稱 | | 房價(元/間 | 早餐 | 地址 | 備注 | 網站 |
|----|------|--------|--------|----|-------------|-----------|---------------------|
| | | | /晚) | | | | |
| 8 | 琶洲酒店 | 精緻單人房 | ¥200 | 含 | 廣州市海珠區新港東 | -4月8-10日早 | http://pazhouhotel- |
| | (3★) | (無窗) | | | 路37號,地鐵8號線 | 晚提供免費接 | guangzhou.com/ |
| | | 商務雙人房 | ¥320 | | 磨碟沙站 B 出口。車 | 送 | |
| | | 高級商務大床 | ¥380 | | 程約3分鐘。 | -需要預付首晚 | |
| | | 房 | | | | 房費作擔保 | |
| | | 高級商務雙床 | ¥350 | | | -免費寬頻上網 | |
| | | 房 | | | | | |
| | | 豪華三人房 | ¥440 | | | | |

| 9 | 沃嘉酒店 | 特惠大/雙床房(無窗) | ¥248 | 含 | 廣州市海珠區新港東路 84號,地鐵 8號線 | | |
|----|----------|-------------|-------|----------|----------------------------|------------------------|--|
| | | 高級大/雙床 | ¥288 | | | 送 - 免費寬頻上網 | |
| | | 房 | V 270 | <u> </u> | 作品のクリ連。 | 一九貝兒火上啊 | |
| | | 商務大/雙床 房 | ¥378 | | | | |
| 10 | 珠影花園賓館 | 时尚大床房 | ¥258 | | 廣州市新港中路 354 號珠江電影集團內, | | http://www.zhuying gardenhotel.com/in |
| | | 商务大床房 | ¥298 | | 地鐵 8 號線客村站 D | 送 | dex.htm |
| | | 双床房 | ¥338 | | 出口轉左,乘地鐵至 展館約8分鐘。 | -免費寬頻上網 | |
| 11 | 錦江之星江燕路店 | 商務大床房 | ¥240 | 25 元/份 | | -4 月 8-10 日早 晚提供免費接 | http://www.jinjianginns.com |
| | | 標準雙人房 | ¥240 | | 江泰路站 D 出口,乘 地鐵至展館車程約 15 | 送 | |
| | | | | | 分鐘。 | | |
| 12 | 湘天大酒店 | 舒適大床房 | ¥198 | 10 元/份 | | -4月8-10日早 | |
| | | 舒適雙床房 | ¥218 | | | 晚提供免費接 送 | |
| | | 標準大床房 | ¥218 | | 程約5分鐘。 | -免費寬頻上網 | |
| | | 標準雙床房 | ¥238 | | | | |
| | | 豪華大床房 | ¥238 | | | | |
| | | 豪華雙床房 | ¥258 | | | | |
| | | 標準三人房 | ¥278 | | | | |

[^]沒有正式認証為4星,但設備具備4星標準





表格 1 酒店預定

請將此表交至:

法蘭克福展覽(香港)有限公司

聯繫人: 周嘉穎小姐 電話: +852 2230 9249 傳真: +852 2598 8771

電郵: kawi.chow@hongkong.messefrankfurt.com

此表格需於 2017 年 3 月 15 日**前電郵至**

Kawi.chow@hongkong.messefrankfurt.com

| 稱謂 | □先生 □小姐 □女士 |
|---|--|
| 客人姓名 | |
| 公司名稱 | |
| 酒店名稱 | □ 1. 廣州南豐朗豪酒店 □ 2. 廣交會威斯汀酒店 □ 3. 保利伊思德公寓 □ 4. 凱榮都國際大酒店 □ 5. 江韻大酒店 □ 6. 邦泰國際公寓 □ 7. 萬信酒店 □ 8. 琶洲酒店 □ 9. 沃嘉酒店 □ 10.珠影花園賓館 □ 11. 錦江之星江燕路店 □ 12. 湘天大酒店 |
| 房間類型 | □ 12. 相入八個店 |
| 早餐 | |
| 入住日期 | |
| 離開日期 | |
| 信用卡類型 | □Visa □Master |
| 信用卡號碼 | |
| 有效期 | |
| 電話 | |
| 傳真 | |
| (香港)有限公司 冲酒店預定 付房費或以付 費,請在登 所有預訂除 | 應以實際酒店供應為准,"先到先得"的原則安排.請在3月15日前把酒店預定表格交 法蘭克福展 可以安排酒店預定。如要取消,請於入住日期10個工作天前以書面通知取消。 表格交 法蘭克福展覽(香港)有限公司後, 如沒有問題我們將會發出訂房確認信。請留意個別酒店會要求予 信用咭作擔保。請按預訂時間直接到酒店前臺,提供住客姓名辦理入住登記。客人的房費及其他酒店內消 記或退房前與酒店結清。 特別說明外只能保留到當天下午6時正。推遲或提前入住,預訂將無效。 指定任何仲介服務商供供酒店預訂服務,欲預訂酒店的展商請直接聯繫主辦單位。 |
| 展位號: | 公司名稱: |
| 負責人: | 職位: |
| 電話: _ | |
| 電郵: | 日期: |





表格 2 中請簽証之邀請函表格

| hatelites it when he was | |
|--|------------|
| 請將此表交至: | |
| 法蘭克福展覽(香港)有限公司 | 提交日期: |
| 聯繫人: 周嘉穎小姐 | 2017年2月28日 |
| 電話: +852 2230 9249 | |
| 傳真: +852 2598 8771 | |
| 電郵: <u>kawi.chow@hongkong.messefrankfurt.com</u> | |

我們可以為申請者提供申請中國簽証所需的來華邀請信,以便申請者可到就近中國領事館或可提供申請中國簽 証的旅行社辦理申請中國簽証的手續。而我們所提供的邀請信,並不會保証申請者定能取得中國簽証。 最後,請申請者需預留足夠時間申請中國簽証。

有關申請最終能否獲得簽證,主辦單位不會承擔任何責任

請注意 : i) 申請者需持有效期為6個月以上,並有空白簽證頁的護照

| | ii) 領事館在接受申請時會向申請人收取簽證費或其他服務費 | | | | | | | | |
|-----|--|--------|-------|--------|-----|-----------|------|-------|--|
| | 1. 中國簽証邀請信 | | | | | | | | |
| | □我們希望獲取申請中國簽証所需的邀請信,以便參加廣州國際玩具及模型展覽會 | | | | | | | | |
| | □我們希望獲取申請中國簽証所需的邀請信,以便參加廣州國際童車及嬰童用品展覽會 | | | | | | | | |
| 2. | 請如實、完整並 | 清楚填寫」 | 以下資料 | ,以便為中國 | 簽証申 | =請者提供來華邀請 | 信之用。 | | |
| | 名字 | 姓氏 | | 公司名稱 | 國籍 | ì | 所持護照 | 到達/離開 | |
| | | (先生/小女 | 姐/女士) | 及職位 | | | 號碼 | 中國日期 | |
| i | | | | | | | | | |
| ii | | | | | | | | | |
| iii | | | | | | | | | |
| iv | | | | | | | | | |
| ٧ | | | | | | | | | |
| 3. | 在申請中國簽訂 | E時會選用 | □原有 | | | | | | |
| 1 = | 我們的中國簽証 | 由語表命 | □ 共同 | . , | | [[申請 | | | |
| | 來華行程 (請提 | | | 十明 [| | 7 中 明 | | | |
| | | 八江1四日 | 1 | | | **** | | | |
| 日 | 期 | | 地點 | | | 事項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司名稱: | | | | | | | | |
| | 繫人: | | | | | | | | |
| | 電話: 傳真: | | | | | | | | |
| 電: | 郵: | | | | | | | | |
| 簽 | 簽名: 日期: | | | | | | | | |
| 公 | 司蓋印: | | | | | 1 | | | |
| | | | | | | | | | |





大會指定承建商 / 光地委託承建商

大會已委託<u>名唐展覽服務(上海)有限公司廣州分公司</u>為第29屆廣州國際玩具及模型展覽會及第8屆廣州國際 童車及嬰童用品展覽會指定承建商,負責整個展覽場地及標準展位和額外設備的施工。

主場承建商 名唐展覽服務(上海)有限公司廣州分公司

地址: 廣州市越秀區建設大馬路 3 號 45 幢黨校大廈 3 樓 B 室

聯繫人: 黄颖施小姐

電話: +86 20- 8128 3147 傳真: +86 20-8128 3150

電郵: vincyhuang@milton-gz.com

請參閱大會承建商網上系統 http://ordering.milton-exhibits.com/login.aspx?ExID=MGC70401&lan=cn 或聯絡主場承建商,以瞭解有關額外展具的詳情。

增訂其它額外展具,例如展臺設備租賃及電力供應等,請於截止日期或以前,向大會指定承建商在上述連結完成申請:

截止日期: 2017年3月15日

請注意:截止日期以後收到的申請,將按距開展前時間額外收取附加費。

- 20% 附加費: 2017年3月16日之後所收到的申請
- 30% 附加費: 現場收到的申請

光地參展商可自行安排承建商搭建展臺,也可聯繫大會指定之光地承建商佈置展臺。

推薦光地承建商聯絡資料

廣東百佳展覽有限公司

地址: 廣州市越秀區廟前西街 48 號廣東商業大廈附樓 319 房

聯繫人: 余素榮小姐

電話: +86 20 8778 182 / (手提: +86 13060619491)

傳真: +86 20 87619095

電郵: <u>baijia319@163.com</u> / 524478587@qq.com

廣州市創爾森展覽裝飾有限公司

地址: 廣州市越秀區寺右新馬路二横路 17 號廣東廣告城 313 室

聯繫人: 鄒海萍先生

電話: +86 20 8767 3977 / (手提: +86 13825025838)

傳真: +86 20 3765 3379 電郵: gzces@163.com

廣州博邁展覽有限公司

地址: 廣州市新港東路 1000 號, 保利世貿 E 座 2503

聯繫人: 呂學志先生

電話: +86 20-3583 0126

電郵: <u>13600011011@139.com</u>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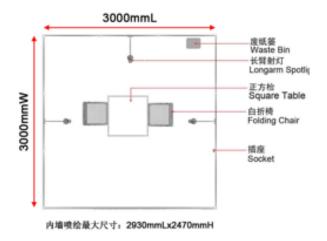




標準展位與設備

標準展位配置:每個9M2(3×3 M)展位配三面圍板

- 主辦單位將保留更改展位設計的權利。
- 因環保需要,本屆展會不再贈送展位掛簾,如有需要,請自備。



- 國際展區的標準展位會獲升級設計,詳情將會連同展位確認書一同提供。
- 9平方米(3米x3米)標準展位設備包括: (設備將根據展位面積大小,而有所增減)
- 完整展臺搭建
- 地毯
- 3 支射燈、1 個 220V 插座(不能用於照明、電熱壺等高功率電器)
- 1 桌 2 椅
- 楣板,顯示展位號、公司中文和英文名稱
- 1個垃圾桶
- 展會會刊公司名錄

標準展臺設備配備:

| 展位面積(平方米) | 9 | 18 | 27 | 36 |
|-----------|---|----|----|----|
| 方桌 | 1 | 2 | 3 | 4 |
| 椅子 | 2 | 4 | 6 | 8 |
| 射燈 | 3 | 6 | 9 | 12 |
| 插座 (220v) | 1 | 2 | 3 | 4 |
| 垃圾桶 | 1 | 2 | 3 | 4 |

- 1. 標準展位的所有設備是不可以更改及退款。
- 2. 標準展位參展商必須於2017年2月28日遞交標準展位展規確認書(表格3)和標準展位楣板(表格4)。





額外展具租賃圖示







額外設備租賃

- 1. 額 外 傢 俱 和 電 力 , 請 參 閱 大 會 承 建 商 網 上 系 統 http://ordering.milton-exhibits.com/login.aspx?ExID=MGC70401&lan=cn ,在 2017 年 3 月 15 日前電郵至主場承建商,同時將額外設施費用匯入指定帳戶.
- 2. 若需要增加其它額外設施,參展商可向大會承建商租用。參展商不得租用非主場承建商的設施,否則出現問題責任自負。
- 3. 電源將在展會結束後關閉。若有需要24小時電力的使用,請聯繫主場承建商作出申請。
- 4. 有關額外傢俱及電力的變更必須在2017年3月15日前向主場承建商作出申請,否則主場承建商將按預設安排搭建, 往後的變更展商將要支付額外附加費。





標準展位展商需知

- 1. 請參看第20頁列出的標準展位的設計。所有標準展位均須由大會指定承建商進行設計和安裝。
- 2. 所有標準展位只作出租用途及不得攜離展館範圍。
- 3. 標準展位所提供之設備及傢俱均不可對換或退款,參展商亦不得擅取屬於其他展位的傢俱設施。
- 4. 参展商不准擅自對標準展位的結構作任何改動,也不得拆除其中的組合件。如果參展商需要在展位內拆除或改動任何標準設施的位置(例如射燈),參展商必須在網上系統 http://ordering.milton-exhibits.com/login.aspx?ExID=MGC70401&lan=cn 上清楚指示,並於 2017 年 3 月 15 日前通知主場承建商。若需截止日期以後作出調整,展商將被收取逾期附加費,詳細資料請細閱第 20 頁。附加費亦適用於位置安裝的實際技術可行性而定。
- 5. 不得在標準展位的結構上附加任何額外的展位設施或裝飾物。
- 6. 任何標準展位的獨立裝飾高度皆不能超過2.5米,或超越指定的展位範圍,包括展位楣板、宣傳物件及標誌。
- 7. 每一塊一米長層板上所擱置物品不能超過 2 公斤(平均分佈重量)。如展品重量超過 2 公斤,請與大會指定承建商聯繫,進行相應調整並可能收取額外費用。如因超重造成層板損壞或引致任何意外,將由參展商自行承擔責任及賠償。
- 8. 13A / 220V 電源最大電力輸出功率為 500 瓦,不能用於照明、電熱壽等高功率電器,不容許使用拖線板。
- 參展商應愛護展臺設施及為展覽會共同營造良好的展會氛圍,若發現任何展臺設施有損壞應及時通知大會指定承建商 進行修復。
- 10. 参展商需對其疏忽、不適當使用、過錯或故意行為而導致的任何人身傷害或財產損害承擔責任。
- **11**. 不可在隔板、地板、天花板、展位楣板上粘貼帶子、釘上釘子、鑽孔或添加其它任何附著物。如果展位的固定裝置及設施有所損壞,則由參展商負責賠償損失。
- 12. 展位隔板及展位楣板必須保持原有顏色,除大會指定承建商外不得在展位楣板上貼上任何標誌或裝飾。
- **13.** 所有位於轉角位置的標準展臺均可以要求保留側面圍板。如在 2017 年 3 月 15 日前主場承建商仍未收到參展商的書面要求,主場承建商將會自行替展商打開側面牆。
- 14. 標準展位參展商若要求增加額外的展具,請於2017年3月15日前通知主場承建商。
- 15. 主辦單位對涉及參展商/參觀者、其個人物品及展品的任何風險,概不負財務或法律責任。參展商應自費購買並在整個展會期間維護有效的針對因參展商在展會期間的活動而引起的人身傷害或死亡以及財產損失的公共責任險。參展商必須負責購買保險,投保範圍包括(但不限於)為其陳列品、展品及展臺因失竊、火災、水災、公眾(包括佔用者責任)及其它任何自然原因引致的損失或毀壞。該公共責任保單下的事故賠付限額需足夠承擔參展商的潛在風險及法蘭克福展覽(香港)有限公司應作為該公共責任險的附加被保險人。參展商並須按主辦單位要求出示有關保單。
- 16. 如果在參展商的展位發生任何事故或因參展商原因而發生任何事故,參展商應立即通知主辦單位並採取所有可採取的 行動幫助受害者,減少損失以及維持秩序。其後,參展商應在 12 小時內向主辦單位提交一份書面報告,以提供事故 的詳細說明,說明事故原因並提供賠償或解決方案。





表格 3 標準展位展規確認書

請將此表交至:

法蘭克福展覽(香港)有限公司

聯繫人: 周嘉穎小姐 電話: +852 2230 9249 傳真: +852 2598 8771

電郵: <u>kawi.chow@hongkong.messefrankfurt.com</u>

只供標準展位展商填寫

需於 2017 年 2 月 28 日前交

Kawi.chow@hongkong.messefrankfurt.com

参展商請在此承諾書上**簽字並加蓋公司蓋章**,並在2017年2月28日前回傳至法蘭克福展覽(香港)有限公司作為貴司的承諾記錄:

我司(包括本公司的所有人員、員工、客戶、供應商以及任何其它相關第三方)收到並已經確定:

閱讀並瞭解《標準展位展商需知》(第23頁)

- 1. 承諾嚴格遵守及完成所有條款,並接受有關約束,其各項條款和條件均對我司有強制執行力。
- 2. 一旦我司在本承諾書上加蓋公司公章並將其遞交至主辦單位,《標準展位展商須知》即構成我司的有效法定義務,對我司產生約束力,其各項條款和條件均對我司有強制執行力。

請注意:

未能在截止日期或以前回復本承諾書應被視為參展商拒絕作出相關承諾,任何由此產生的爭議或責任將由參展商自行處理及承擔,主辦單位亦有權取消參展商的參展資格。

如有任何疑問,請聯繫法蘭克福展覽(香港)有限公司周嘉穎小姐。

| 展位號: | 公司名稱: | |
|--------------|-----------|--|
| 負責人: | 職位: | |
| 電話: | 傳真: | |
| 電郵: | 日期: | |
| | | |
| 簽名及 公司蓋章: | | |





表格 4 標準展位楣板

請將此表交至:

法蘭克福展覽(香港)有限公司

聯繫人: 周嘉穎小姐 電話: +852 2230 9249 傳真: +852 2598 8771

電郵: kawi.chow@hongkong.messefrankfurt.com

只供標準展位展商填寫

需於 2017 年 2 月 28 日前交

Kawi.chow@hongkong.messefrankfurt.com

主辦單位已委託**名唐展覽服務(上海)有限公司廣州分公司**為第 29 屆廣州國際玩具及模型展覽會及第 8 屆廣州國際童車及嬰童用品展覽會的主場承建商,負責所有標準展位元設備的施工。

1.展位楣板

- 1) 標準展位的展商必須填寫下列空格以說明展位楣板上顯示的公司名稱。
- 2) 展位楣板上的中文名稱,只會在參展商提供中文公司名稱的情况下才會印上。

公司名稱英文:請用正楷填寫

- 如果需顯示中英文名稱,英文名稱最多 24 個字母
- 如果只顯示英文名稱,英文名稱最多 40 個字母

| 公司名和 | 公司名稱中文:請用正楷填寫(最多12個字)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請注意:

- 若我們在 2017 年 2 月 28 日仍未收到此表格,展位元元楣板上的公司名稱將按照參展申請表上的公司名稱處理。
- 所以公司的名稱都會統一使用縮寫,例如:Limited=LTD, Company=CO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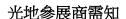
2.公司標誌

如參展商希望在楣板上顯示公司標誌,請在以下位置打勾,並將標誌圖樣隨同本表一併電郵給主辦方。標誌大小: 按 比例. 位置:置於公司名稱之前. **顏色:4C。**

標誌製作費:: RMB 50/一個. 請留意製作費用必須交給主場承建商。付款詳情請看手冊第 32 頁。

□ 我們需要在標準展位上添加我們公司自己的標誌。

| 公司名稱: | |
|-------|-----|
| 職位: | |
| 傳真: | |
| 日期: | |
| | 職位: |







主辦單位只為光地參展商提供租賃的地面面積,並不提供地毯、傢俱以及電力供應。參展商須依照主辦單位、展館及相關司法部規定的規則,自行設計及搭建展位。光地參展商必須仔細閱讀光地參展商須知後,簽署表格5光地展位展規確認書並在2017年2月28日前回傳給主辦單位。

承建公司

光地的參展商可自行指定承建公司或我司推薦承建公司設計及搭建展位(詳見第 19 頁),承建公司資料需於 2017 年 2 月 28 日前,由參展商填妥表格 5 連同搭建展位設計(包括平面圖、立體圖、效果圖、電路圖、配電系統圖)及展商指定承建商聯繫方法提交給主辦單位。主辦單位保留無條件拒絕任何指定承建公司的最終權利。

展位設計及申請

- 1. 當展位設計圖被主辦單位確認後,光地參展商指派的展位承建商需要提供包括平面圖、立體圖、效果圖、電路圖、配電系統圖,物料用途、搭建商牌照、施工單位負責人資料、電力規範証書、連同已簽妥的"特殊裝修申報表"和"施工安全責任保証書"(這兩份表格將在展位元元設計由主辦單位初步審批後才發出),在 2017 年 3 月 15 日前一同提交給主場承建商做最後審批。如以上資料未能如期提供給主場承建商,主場承建商將向展商收取額外 20%的展場管理費及清潔費。
- 2. 以上所提及的檔案必須列印配上公司蓋印,以正本方法交給主場承建商名唐展覽服務(上海)有限公司廣州分公司。詳細方法主辦單位會在展位審批後提供。
- 3. 主場承建商收到報圖後將向各承建單位發出關於本次展會工作指引,審查合格後,向施工單位提供帳戶,密碼,在保利展館網頁自行上傳施工證資料(照片及身份證各一張),施工證每個 10 元,車輛通行證每個 20 元(停留時間為 2 小時),由施工單位於進場前到保利展館商務中心處辦理,並憑施工證方可在規定的布展時間內進場施工。

特裝管理費及特裝垃圾清潔費

4. 主辦單位僅提供光地給特裝展位參展商,其他項目包括用電、特裝管理費(23元/M²)、特裝垃圾清潔費(5元/M²)和租用桌椅等均需在進場前由特裝展商向主場承建商申請和繳納。地毯和特裝等費用由特裝商自理。

特裝展位搭建要求:

根據《中華人民共和國安全生產法》、《中華人民共和國消防法》等消防法律,《廣州地區電氣裝置規程》等消防電氣安裝規程以及廣州市公安消防局對展覽館內的消防、電氣安全工作的相關要求,為了確保展會活動的安全,請各參展企業和施工單位做好如下配合工作:

- 5. 要根據展會主辦機構的標線特裝施工,展位通道不得小於 3 米,消防栓正面 1 米和滅火器 1.5 米範圍內不得擺設任何物品,不得以任何形式遮擋和圍蔽消防設備。
- 6. 禁止使用未經阻燃處理的草、竹、藤、木方、泡沫、可燃塑膠板、可燃地毯、布料、普通夾板等一切易燃物品作裝修、裝飾材料。上述所有材料如需採用的,必須經過市消防局指定持有資質認證的單位進行阻燃處理合格後才允許進入場館使用,並提供相關阻燃處理檢測合格報告、相應的發票及相應的影本提交給場館方檢查、備案。
- 7. 木質結構的展臺,必須採用阻燃夾板、阻燃木方(提供有關阻燃處理檢測合格報告、相應的採購發票及相應的影本提 交給場館方檢查、備案)否則,對所有使用木質材料的展臺,必須按每平方塗 0.5 公斤的防火漆處理後方可使用。
- 8. 展位元安裝的用電設備,必須安裝漏電動作電流在 30ma 以下、動作時間 0.1 秒以内的漏電保護開關及空氣斷路器。





光地參展商需知

- 9. 展位內所用的電源線應該採用交流電壓 450V/750V 等級的(ZR、ZA、ZB、ZC、ZD、或其它阻燃型號)-RVV 阻燃型銅芯聚氯乙烯絕緣護套圓形軟線、(ZR、ZA、ZB、ZC、ZD、或其它阻燃型號)-RVVB 阻燃型銅芯聚氯乙烯絕緣護套平形軟線、(ZR、ZA、ZB、ZC、ZD、或其它阻燃型號)-BVVB 阻燃型銅芯聚氯乙烯絕緣護套平形電線和採用交流電壓6KV 等級的(ZR、ZA、ZB、ZC、ZD、或其它阻燃型號)-VV 阻燃銅芯聚氯乙烯絕緣護套電力電纜。
- 10. 如採用(ZR、ZA、ZB、ZC、ZD、或其它阻燃型號)-BV\BVV 阻燃銅芯聚氯乙烯絕緣電線的,應穿保護套管處理,對發熱量較大的燈具引出線應套不超過 80CM 的黃臘軟管、金屬蛇皮軟管、PVC 阻燃波紋軟管保護。不得使用花線、雙絞線和鋁芯線、音訊線等一切非標線材。
- 11. 木結構和燈箱結構內的電線除採用上述材料外還必須增設套管,展位電線的接駁及與燈具的接駁必須採用阻燃型密封式接線柱,如採用阻燃型開放式接線柱的在接駁完成後應再包絕緣膠布,接駁應牢固可靠;通過展館內通道地面的電纜線,必須穿金屬線管或金屬線槽、防護踏板保護,並設置明
- 12. 顯的警示標誌。
- 13. 各電氣回路應設有專用的保護接地,展位元燈具及用電設備安裝在金屬構件上和燈具及用電設備安裝選用金屬線管、金屬線槽時,金屬構件、金屬線管、金屬線槽必須做良好的接地作等電位跨接,接地幹線與接地裝置的連結在不同方向應不少於兩處,並設有保護接地。
- **14.** 禁止在展館內、展位上使用星星燈、彩燈、霓虹燈、小太陽燈(碘鎢燈)及 **500W** 以上大功率燈具。(除作舞臺演出用途的舞臺燈光可使用超過 **500W** 功率外)
- 15. 特裝展位的筒燈、石英燈、日光燈、金屬鹵化物燈等燈具鎮流器、變壓器要求採用阻燃型電子鎮流器、變壓器,如需採用電感式鎮流器、變壓器必須要採用由不燃材料或金屬殼造成的箱、盒單獨放置。同時應做好防火隔熱處理,所有的鎮流器、變壓器不應綁紮在燈具上。
- 16. 上述的所有電氣線材、燈具、器材都應有中華人民共和國國家強制產品 3C 認證及消防認證,電氣線材、燈具、器材上必須標有 3C 及消防、阻燃的明顯標誌,否則不能使用。
- **17**. 展位内的廣告燈箱,必須做好對流散熱孔對流散熱,分體式鎮流器不得安裝在廣告燈箱內,必須安裝在燈箱外並採用 由不燃材料或鐵殼造成的箱、盒單獨放置且做好隔熱防火處理。
- **18.** 展館內所有的電氣、裝修、裝飾等工程安裝工作除應符合上述之要求外,尚應符合國家現行有關標準、規範以及地方性法規的規定。
- 19. 展會安裝的所有燈飾裝置必須安裝於離地 2.2 米以上,否則,應有適當的保護措施以保障公共安全。
- 20. 如展位設計有遮頂,必須自行配置懸掛6公斤(ABC)型乾粉滅火器;安裝標準為每20平方配置一個,不足20平方的也按上述標準配置,依次類推;展位不能全封閉設計的。
- 21. 光地 30 平方米(含 30 平方米)以上限高 4.5 米,30 平方米以下及標改限高 3.5 米,寬度不得超過租用面積,不得佔用中間通道及其空間,展位頂部不得封頂。
- 22. 特裝公司須按時(每天 8:30—20:00 時)進場裝修,超過規定時間需支付加班費用(8元/平方米/小時),加班費用繳交給主場承建商。
- 23. 每個特裝展位施工單位進場前須交納施工保證金: 36 平方米及以下的 3500 元; 36 平方米以上的按 100 元/平方米交納給主場承建商(會後無違反規定將於 15 個工作天內將保證金全額退回)。特裝展位與相鄰展位交接面,請用白色布或飾板封好,保持美觀。
- 24. 特裝展位必須在展位設計中加上展位號碼,並位於明顯位置以便觀眾尋找,若無製作,主場承建商將按普通標準代為製作,每個展位號碼將收取伍拾元的製作費用。特裝施工單位需在進館前將展架元件做好,然後在布展期間進行裝搭。布展現場嚴禁刷灰、油漆。布展期間發現違規者,主場承建商有權扣除全部施工保證金。





光地參展商需知

- 25. 自 2013 年 11 月 1 日起, 所有搭建商及物流承運商施工負責人,必須在布展前 20 個工作日至主場承建商處提交辦證 登記資料,由主場承建商審核。如因施工單位負責人未在限定時間內辦理實名認證造成展會現場無法辦理施工人員通 行證件,保利世貿博覽館不承擔任何責任。
- 26. 前往主場承建商處辦證登記資料的施工負責人必須帶備以下材料:
 - 有效二代身份證原件及二代身份證影本(正反面、2張)。
 - 公司營業執照影本(影本年檢章必須清晰有效,並加蓋公章、2張)。
 - 搭建商安全承諾書/物流承運商安全承諾書(由施工負責人簽署並加蓋公章)。
 - 授權委託書(委託人與施工負責人本人雙方簽署並加蓋公章,同時必須提供委託人與受委託人雙方有效身份證 影本各2張)。《授權委託書》必須由搭建單位企業法人與施工負責人共同簽署並加蓋企業公章,作為企業法 人委託施工負責人代表搭建單位辦理實名認證的依據。

主場承建商審核並通過辦證資料後,將博覽館網上辦證系統的動態帳號、密碼交予搭建商及物流承運商施工負責人,由搭建商及物流承運商施工負責人登錄網上辦證系統錄入辦證資料,場館方對資料進行覆核。主場承建商、場館方審核通過後,施工單位負責人方可至展館辦證點完成辦證手續並領取證件。

- 27. 地毯鋪設必須使用環保地毯及布制雙面膠,嚴禁使用含碳酸鈣的劣質地毯、雙面海綿膠以及其它難以清除的材料,撤 展常天,展會地發供應商、特裝承建商須將各自的地發膠清理乾淨。
- 28. 撤展期間,所有特裝垃圾需要在撤展限定時間內運離展館,特裝垃圾不得傾倒于展館週邊的新港東路、會展南三路、 鳳蒲中路等路段。如有發現違規者,不論情況嚴重,主場承建商將扣除全數押金,並將在展會結束 5 天內向違規傾倒 特裝垃圾之展位承建商發出扣罰通知。

運輸車輛出入証

29. 《布撤展特裝車證》實行一車一證,單次出入。貨運車輛如需進出多次,必須辦理多張通行證。所持證件不得轉借、 偽造及塗改。一經發現,展館有權沒收證件並將持證車輛請出展館區域。 辦理《布撤展特裝車證》每張 20 元。車輛允許停靠時間為 2 小時,超過 2 小時,則按 100 元/30 分鐘進行罰款。

消防安全條例

30. 各參展商須嚴格遵守消防規定。展位搭建所用裝修及裝飾材料須採用不燃或難燃材料,燃燒性能等級不得低於 B1 級(難燃型),包括地毯、木制結構及布料。嚴禁使用繃布、彈力布、尼龍布或其他易燃布料裝飾展臺。木結構展臺、展架的原木面必須在表面做防火處理。各參展商及其指定承建商請隨時攜帶相關國家法定消防檢測機構的產品檢驗報告以備消防部門檢查。

以上消防安全要求與廣州保利世貿博覽館的《施工安全管理規定》《消防安全管理規定》《用電安全管理規定》具同等效力,所有施工單位同樣受以上相關管理規定的約束。

- **31**. 展廳內嚴禁吸煙;展臺施工不得使用易燃、易爆物品。不得在展館內進行噴漆、刷漆等工作。不得使用電鋸、電刨等加工作業工具,不得使用電、氣焊等明火作業。
- 32. 涉及用電、用水及壓縮空氣方面的施工,須持由持專業資格證書的人員操作。
- 33. 每個光地展位必須配備最少 1 個滅火器,展位內如有儲藏室,其儲藏室內也須配備滅火器。
- 34. 根據消防規定,電氣線路必須使用合格的電纜線、護套線,嚴禁使用雙絞線、鋁芯線。電線連接應牢固可靠,電線對接必須使用瓷、塑接頭並有合格的絕緣保護措施,每路電源應分別裝保護裝置,不得超負荷用電。配電箱周圍嚴禁擺放易燃物品。





光地參展商需知

- 35. 展位如大於 120 平方米, 必須設置最小 2 個出入口, 而每個出入口寬度不得小於 0.9 米。
- 36. 不得阻礙展館內消防設施的使用,消防疏散通道和安全出口處嚴禁布展或存放物品。
- 37. 承建商人員在高空作業時(離地兩米或以上),必須使用合格安全的升降工具及操作平臺,施工人員必須系好安全帶。所有工作人員必須戴好安全帽。為保護人身安全,施工點周圍應設置安全區,由專人看護。安全區須設明顯的警告標誌。

搭建責任

參展商及其聘請的承建商應對「搭建責任」承擔完全責任,包括但不限於:

- 1. 在施工場地內參展商或其指定承建公司所有人士(包括但不限於該兩方的人員、員工、工人、客戶、供應商)的人身 傷害及財產損失;
- 2. 由因參展商或其自選承建公司的作為或不作為或指定承建公司或其搭建的建築物造成的協力廠商人身傷害及財產損失。

參展商其聘請的承建商同意如因上述任何搭建責任,導致主辦單位、大會指定承建商、主辦單位員工以及代理人產生任何 費用、開支(包括法律開支)及損失,參展商將予以足額賠償。

參展商其聘請的承建商應自覺接受和配合檢查,對不符合安全要求或存在安全隱患的,應該聽從現場管理人員提出的整改 意見及要求進行整改,對不符合要求的,場館方有權不予通電,直至整改符合規範要求為止。





表格 5 光地展位展規確認書

請將此表交至:

法蘭克福展覽(香港)有限公司

聯繫人: 周嘉穎小姐 電話: +852 2230 9249 傳真: +852 2598 8771

電郵: kawi.chow@hongkong.messefrankfurt.com

只適用於光地展位展商

需於 2017 年 2 月 28 日前以電子郵件遞交 kawi.chow@hongkong.messefrankfurt.com

參展商請在此承諾書上簽字並加蓋公司公章,並在2017年2月28日前交主辦單位作為貴司的承諾:

1. 光地參展商和其指定承建商需要注意以下事項:

請光地承建商遵從並處理以下有關費用,以確保佈展期間一切可順利進行。

- 向大會指定承建商名唐廣州訂購充足的電力。
- 完成大會指定承建商名唐廣州的實名認證。
- 向大會指定承建商名唐廣州繳納施工押金。
- 向大會指定承建商名唐廣州繳納場地管理費及清潔費。
- 向保利展館繳納承建商施工證費用。
- 向保利展館辦理特裝貨運車停車證。
- 2. 請仔細閱讀本手冊第 26-29 頁之「光地展商須知」以瞭解展臺設計的要求。
- 3. **請將已確定的展位設計圖紙連同本表格於 2017 年 2 月 28 日前通過電郵發送予周嘉穎小姐。**如展臺設計圖未能乎合要求,主辦單位將要求修改圖紙。未經主辦單位審批過的展位元設計將不被允許在此次展覽會上搭建。

我司(包括本公司的所有人員、員工、客戶、供應商以及任何其它相關第三方)收到並已經確定:

- 1. 閱讀並瞭解《光地展位展商須知》(第 26-29 頁)。
- 2. 承諾嚴格遵守及完成所有條款,簽署本承諾書,接受各項條款和條件的約束。

一旦我司在本承諾書上加蓋公司公章並將其遞交至主辦單位,《光地展位展商須知》即構成我司的有效法定義務,對我司產生約束力,其各項條款和條件均對我司有強制執行力。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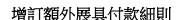


請注意:

未能在截止日期或以前回復本承諾書應被視為參展商拒絕作出相關承諾,任何由此產生的爭議或責任將由參展商自行處理 及承擔,主辦單位亦有權取消參展商的參展資格。

如有任何疑問,請聯繫周嘉穎小姐。

| 展位號: | 公司名稱: | |
|--------------|-----------|--|
| 負責人: | 職位: | |
| 電話: | 傳真: | |
| 電郵: | 日期: | |
| | | |
| 簽名及 公司蓋章: | | |







名唐展覽服務(上海)有限公司廣州分公司在收到申請表格後將開出付款通知書給參展商,全款須在付款通知書列示的截止日期前付清。

付款方式:

電匯至以下帳戶

人民幣帳戶:

收款人: 名唐展覽服務(上海)有限公司廣州分公司

銀行號碼: 82100155300000228

帳戶名稱: 名唐展覽服務(上海)有限公司廣州分公司 銀行名稱: 上海浦東發展銀行廣州分行東風支行 銀行地址 廣州市東風中路 481 號粵財大廈

銀行國際代碼: SPDBCNSH010

請標誌: 2017 廣州國際玩具展,展位號,參展商公司名稱

美金帳戶:

收款人: 名唐展覽服務(上海)有限公司廣州分公司

銀行號碼: 82101455300000035

帳戶名稱: 名唐展覽服務(上海)有限公司廣州分公司 銀行名稱: 上海浦東發展銀行廣州分行東風支行 銀行地址: 廣州市東風中路 481 號粵財大廈

銀行國際代碼: SPDBCNSH010

請標誌: 2017廣州國際玩具展,展位號,參展商公司名稱

特別提醒:

- I. 参展商請勿將增訂額外展具以及水電及其他展具申請的費用轉至主辦單位的帳號,否則,任何產生的成本和費用 將由參展商自行承擔。
- Ⅱ. 只有在截止日期之前全額付款後訂單才會生效。

逾期訂單:

增訂額外展具 - 傢俱、電力及額外展具安裝圖示

- 截止日期後即 2017 年 3 月 15 日的訂單加收 20%附加費。
- ▶ 現場收到的訂單加收30%附加費。
- ▶ 訂單完成後7個工作日內完成付款。2017年4月1日前未能支付費用,並無取得大會主場管理商——名唐展覽同意延遲付費的視為取消訂單;造成延誤的後果由展商及其承建商自行承擔。
- ▶ 2017年4月1日後,若取消已支付的預租賃項目,則將收取50%服務費,並且該費用不得沖抵新訂單的費用,所有重新租用的訂單按現場價格收取費用,敬請留意。
- 若未指定安裝位置,大會展臺搭建商將在適當位置代為安裝,若現場需要調整位置,需繳納改動費每個350元。
- 現場取消電箱需額外收取350元/個的電箱拆卸費,電費不予退還。





大會指定運輸商服務資料

大會已委託金怡國際展運有限公司為第29屆廣州國際玩具及模型展覽會及第8屆廣州國際童車及嬰童用品展覽 會指定物流運輸商,有關展品運輸具體事宜請直接與該公司聯繫。

1. 貨運指示

以下期限必須遵守。若因文件或展品遲到,承運商將不承擔任何後果,

| 1 | A P | |
|----|------------|---------------|
| 文化 | 华內容 | 最後限期 |
| A. | 展品列表 | 2017月3月15日前 |
| B. | 貨運提單 | 2017月3月15日前 |
| 展 | 品時間表 | |
| Α. | 經香港至廣州 | |
| | a. 船運 | 2017月3月27-28日 |
| | | 2017月3月27-28日 |
| B. | 布展 | 2017月4月6-7日 |
| C. | 撤展 | 2017月4月10日 |
| | | |

^{*} 貨運費用的全數金額必須在 2017 年 4 月 1 日付清。

2. 路線

所有的商品無論是通過海運或空運,必須委託"運費付訖"

經香港轉運- 在 B/L 或 AWB 請填上:

| 提單收貨人 | Consignee(air / sea) | Notify Party |
|-------|-----------------------|--------------------------------|
| 或通知人 | JES Logistics Limited | JES Logistics Limited |
| | 26/F., Winsan Tower | c/o Toy & Hobby 2017 Guangzhou |
| | 98 Thomson Road | |
| | Wanchai, Hong Kong | |
| | Tel : (852) 2563 6645 | |
| | Fax: (852) 2597 5057 | |

在所有航運證件,參展商必須聲明"展品"說明並註明"最終目的地" - (展會城市及國家),中轉(展會名稱) 及傳真一份貨運資料的詳細內容。

3. 聯繫

作為大會指定物流承運商,金怡國際展運有限公司負責展覽會中現場貨運和展品清關代理。以下為金怡國際展運 有限公司聯繫方法:

Hong Kong office

JES Logistics Limited Hong Kong

Tel: +852-25636645 Fax: +852 -2597 5057

E-mail: samson@jes.com.hk Ctc: Samson Ng 伍卓賢





大會指定運輸商服務資料

展商亦可聯繫展商國家當地承運代理。.為了提高效率和節省成本,請展商直接聯繫我們的海外分支機構或代理來運輸您的展品。海外參展商可以從我們的指定代理處取得基本信息。 (即到貨期,運輸指南等等)

展商手冊提供給每個參展商。如果與以下信息有任何差異,以大會指定承運商的物流手冊為準。展商可直接聯繫承運商取得物流手冊。

4. 所需文件

以下表格可向承運商直接聯繫取得表格樣本。

A. <u>貨物展品清單 (Form A)</u>

此表格是中國清關最重要的文件。每個參展商必須如實填寫提交此表到貨運代理。

所有個人隨身物品,請不要與展品一起發運,包括食品,等等。

展品中,包括主要成分,品牌名稱,型號和序列號等的詳細信息,必須準確描述於清單上。目錄,展示材料和禮品,還必須填寫確切數量和價值規定。

B. 貨運提單 (Form B)

請填寫此指令的形式和到期日返回相同,以貨運代理,這樣我們就可以了解詳細信息及服務要求。 在展品的情況下的總重量超過3,000kgs 或展品總量是巨大的,例如:超過10立方米,參展商須提交準確尺寸及表明重心,以方便展品運輸及定位。嘜頭的前側必須清楚地顯示展品的情況。

C. 熏蒸證, 非針葉木/非木質包裝聲明。

請帶同以上文件副本於貨運現場以便參考之用。

5. 在中國熏蒸要求

所有國家的所有進口到中國的木質包裝都需要熏蒸的。熏蒸必須在原產國完成。

1) 來自所有國家非木質包裝材料的進口:

非木質包裝聲明(由參展商發出的-在信和蓋章)是必要的.。

2) 豁免範圍

加熱後的擠壓處理的木質複合製品,如膠合板,刨花板和纖維板,膠合板,芯,鋸屑,木絲,刨花等木質材料,從熏蒸要求中豁免。

3) 針葉木,非針葉木及各種實木質包裝材料的:包裝必須有國際植物保護公約標記。

有關詳情,請瀏覽以下網址: http://www.ippc.int/ipp/en/default.htm

如果沒有"國際植物保護公約"或有該標誌,但在不合格處理,木質包裝材料當局將銷毀貨物或者將它們返回始發港

*小量贈品及圖冊可允許進口,但最終決定取決於中國海關的評定。CDR, USB 記憶體及雜誌是不准入境,需出示特許証方可進口。





6. 款項

(1) 去程運輸展品經香港至廣州

| | | | | 海運或空運 | | | |
|---|---------|-------------------|-----------------------------------|--|--|--------|--|
| A | | | □點,所有出□手 · 價格是包含在香 | 散貨: 每立方 | RMB 480.00/每立方或 1,000kgs | | |
| | 港中轉貨倉儲存 | 費用 | | 櫃貨 20' 尺櫃 40' 尺櫃 | RMB 11,040.00 / 20' 尺櫃 RMB 22,080.00 / 40' 尺櫃 | | |
| В | 料對室內存放。 | 當展覽結束後 助參展包裝和3 | E展會期間包裝材 ,提供這些材料 , 安排展品室外儲存 | | RMB 20.00/ kg 最少 RMB 600.00 / 託運物 / 展商 | | |
| С | 文檔和通信費用 | | | RMB150.00/ 託 | 運物 / 展商 | | |
| D | 報關 | | | RMB25.00/立方 (最少 1 立方) 清單翻譯費 – RI | | | |
| Е | 貨物超大附加費 | (獨立包裝) | | | | | |
| | 長(M) | 濶(M) | 高(M) | 公斤 | 懸吊超過一項 | 懸吊超過三項 | |
| | ≥5M | ≥2.1M | ≥2.1M | ≥3,000 公斤 | 20% | 30% | |
| | ≥7M | ≥2.3M | ≥2.5M | ≥5,000 公斤 | 30% | 50% | |
| | ≥10M | ≥2.4M | ≥2.8M | ≥10,000 公斤 | 另行計算 | | |

(2) 回程運輸展品從廣州經香港 - 收費和去程一樣。

^{*}詳細貨運報價請向金怡國際展運有限公司查詢







(3) 其他服務收費

| A. | 香港收貨 收集從到達香港.海運、.機場或當地收集達貨運代理 倉庫。 | 海運:RMB200.00/每立方 (最低收費.RMB700.00/程) 空運: RMB2.00/kg (最低收費.RMB700.00/程) |
|----|---|--|
| | | |
| B. | 存倉費 ○ 香港 | |
| | ○ <u>省/也</u> 散貨 | RMB150.00/每立方 |
| | 77.7 | (最低收費 1 個立方) |
| | | |
| C. | 叉車設備 (視實際情況報價) | |
| D. | "貨物展品清單"翻譯費用 | RMB35.00/頁 |
| | | 最低收費. RMB140.00 |
| E. | 人工(以下報價根據一般工作時間) | |
| F. | 熏蒸檢驗費 (按實際支出) | |
| G | 返回或/出海碼頭收集空集裝箱 | RMB3300.00/20'櫃 |
| | | RMB4000.00/40 [′] 櫃 |
| | | |

^{*}詳細貨運報價請向金怡國際展運有限公司查詢





大會指定運輸商服務資料

到達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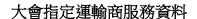
(4) 超出了我們的最後期限將收取 30%的附加費,以支付額外收到貨物的費用,但並不保證後期到來的展品 現場的時間。

<u>備註:</u>

- 1. 以上價格不包括空運/海運貨櫃碼頭處理費,拼箱費,加班費存儲會費碼頭,在碼頭登記費,機場候機樓/貨運代理倉庫。如果由貨運公司代參展商支付這一支出費用,貨運公司將收取參展商一個利息5-8%的手續費。
- 2. 對於貨物早於指定的集貨日期到達,存儲費將參展商負責。
- 3. 對於空運,體積/重量轉換=6 cbm / 1000 kgs
- 4. 所有人站和出站運輸(海運,空運或陸運/鐵路貨運)必須托運按照我們的發運指示和"運費已付"的基礎;否則,我們將徵收5%的佣金於運費之上,作為支付當地營運商的費用。另外,這5%的佣金費用只作參考之用,實際收取費用按當時情況而定,而最終決定權在將在金怡國際展運有限公司詮譯。
- 5. 以上價格不包括支付中國/香港特區政府的關稅/稅收。
- 6. 散貨最低收費量為1個立方。
- 20 尺櫃最低收費量為 23 立方。40 尺櫃最低收費量為 46 立方,其他則以最低消費量 48 立方。 另有散貨及大型物件貨運手續費。
- 7. 附加處理的危險品,冷凍或高價值貨物,將會收取至少 100%的額外處理附加費,請展商自行決定是否載運。
- 8. 所有展品被安排為臨時進口貨物。如果展覽品僅僅是展示用途,沒有任何稅收/職責由海關收取。但是,如果在展會結束後,任何展品銷售,放棄或贈送等,則需根據中國海關規定,將會收取關稅和增值稅費用。此外,現場派發的小禮品(即筆,時鐘,手錶,鑰匙鏈等),中國海關將考慮根據其實際數量和價值來收取稅金。

9. 貨物包裝及外箱標注

請確保 貴司參展貨物的外箱包裝足夠堅固和防水、並可用于展會前後的拆包裝和再包裝使用。參展貨物有可以 經歷戶外/露天運輸,包括兩天的情況下。如貨物因包裝不足而引致任何損失或破壞,承運商將不會負責。







參展商請提供詳細的貨運清單,例明貨品的內容、重量及尺度,提交到廣金怡國際展運有限公司。 參展商可聯金怡國際展運有限公司索取貨運清單及外箱標籤的樣式。

10. 禁運物品

根據中國海關的規定,展會禁止進口食物、含酒精的飲品、武器、易燃易爆物品、煙草、醫藥製品或動物製品等其他危險品。有關詳情,請聯絡大會指定運輸商。

以上提及的項目,不等同所有的禁運物品,禁運的專案亦會因應有關法律的更新而有所變更。所有進口申請都 是由當地有關的法律部門獨立審批,大會指定運輸商並不能保證所有托運的物品都能得到進口批准,即使托運 物品已經抵達中國口岸

11. 保險

展商需自行投保,保險範圍涵蓋展品從始發地發運到目的地,展會期間,直至展品送回到發運地或者展品在當地售賣後的收貨點,包括展品在金怡國際展運有限公司操作期間的保險。由於金怡國際展運有限公司的報價是根據貨物的體積或重量計費的,與貨物價值無關,因此不包括任何保險費用。

12. 所有主辦單位及中國海關不允許展示或售賣的展品,金怡國際展運有限公司概不負責。同時亦不負任何展品銷售所涉及的稅項費用及展品在展示期間的損失。





表格 6 參展商入場證預登記

請將此表交至:

法蘭克福展覽(香港)有限公司

聯繫人: 周嘉穎小姐 電話: +852 2230 9249 傳真: +852 2598 8771

電郵: kawi.chow@hongkong.messefrankfurt.com 需於 2017 年 3 月 10 日前 以電子郵件遞交

kawi.chow@hongkong.messefrankfurt.com

為便於溝通及考慮保安理由,所以進出展館的人士均需配戴證件。請注意以下事項:

- 9平方米展位最多可獲發3張參展商證;展位面積大於18平方米最多可獲發8張參展商證。
- 2. 參展商證只會發給參展商及其已向主辦單位登記的聯展公司或代理公司。
- 參展商請於布展期憑公司名片及展位確認書到展館人口參展商登記處領取參展商證。

請提供展覽會期間 貴公司所有工作人員、聯展公司及代理人的名單:

| 序號 | 公司名稱 | | 姓名 | 職務 |
|------|------|-------|----|----|
| 1 | | | | |
| 2 | | | | |
| 3 | | | | |
| 4 | | | | |
| 5 | | | | |
| 6 | | | | |
| 7 | | | | |
| 8 | | | | |
| | | | | |
| 展位號: | | 公司名稱: | | |
| 負責人: | | 職位: | | |
| 電話: | | 傳真: | | |
| 電郵: | | 日期: | | |





表格 7

展會會刊 - 參展公司資料確認表 (1/2)

請將此表交至:

法蘭克福展覽(香港)有限公司

聯繫人: 周嘉穎小姐 電話: +852 2230 9249 傳直: +852 2598 8771

kawi.chow@hongkong.messefrankfurt.com 電郵:

需於 2017 年 2 月 28 日前 以電子郵件號交

kawi.chow@hongkong.messefrankfurt.com

在展會會刊中加上一條參展公司資料是免費的,請填寫 貴司的中英文資料(若有)。

參展公司若希望追加一條公司資料或聯合參展公司的資料,參展公司需另付 USD 200/條費用。若有需要,請複印以下表 格填寫相關資料。

因不清晰填寫而導致的錯誤,主辦單位將不會承擔任何責任,保留對語法及拼寫上作小改動的權利。若在排板上字數太 多,主辦單位有權進行縮減。

請列印或正楷填寫!非常重要,敬請留意!

請注意: 如我們未能在2017年2月28日前收回此表格,我們將以參展商申請表上的資料刊登。

| 公司名稱: | | (英) | | | |
|---------------------|------------------|------------|-----------------|--|--|
| | | (中) | | | |
| 地址: | (英) | | | | |
| | | | | | |
| | | | | | |
| | 城市: | 郵編: | | | |
| | (中) | | | | |
| 電話: | | | 傳真: | | |
| | (國家號) (| 區號) (號碼) | (國家號) (區號) (號碼) | | |
| 電郵: | | | | | |
| 網站: | | | | | |
| | | | | | |
| 公司業務性 | 質 (可選多過- | −項) | | | |
| | (原始品牌制造 | 商) | □ 4.5 出版商 | | |
| □ 4.2 製造商(OEM, ODM) | | | □ 4.6 商會 / 政府機構 | | |
| □ 4.3 零售商 | | | □ 4.7 其他, 請注明 | | |
| □ 4.4 代理、 | 分銷商、經銷商 | 奇、批發商 | | | |

本公司產品屬於以下領域: (請在適當位置打勾):

產品類型 (可選多於一項)



表格 7

展會會刊 - 參展公司資料確認表 (2/2)

| 第 29 屆廣州國際玩具及模型展覽會 | | | | | |
|---|--|--|--|--|--|
| 5.1 各種類型玩具 □ 5.1.1 益智、教育玩具 □ 5.1.2 積木套装 □ 5.1.3 娃娃、毛绒類玩具 □ 5.1.4 電子電動塑膠玩具 □ 5.1.5 充气產品 □ 5.1.6 兒童運動玩具 □ 5.1.7 木制、纸板類玩具 □ 5.1.8 其他,請注明 | 5.3 模型 □ 5.3.1 合金模型 □ 5.3.2 仿真模型 □ 5.3.3 拼装玩具 □ 5.3.4 遥控模型玩具 □ 5.3.5 其他,請注明 | | | | |
| 5.2 動漫授權及衍生品 □ 5.2.1 動漫形像授權 □ 5.2.2 動漫衍生產品 □ 5.2.3 其他, 請注明 | □ 5.4.4 其他, 請注明 ———————————————————————————————————— | | | | |
| 第 8 屆廣州國際童車及嬰童用品展覽會 5.1 各種類童車 □ 5.1.1 嬰兒手推車 □ 5.1.2 學步車 □ 5.1.3 自行車 □ 5.1.4 汽車安全座椅 □ 5.1.5 電動童車 □ 5.1.6 滑板車 □ 5.1.7 三輪車 □ 5.1.8 其他,請注明 | 5.2 嬰童用品 □ 5.2.1 嬰童浴盆、坐便器 □ 5.2.2 嬰童充氣用品 □ 5.2.3 兒童安全用品 □ 5.2.4 童床及家居用品 □ 5.2.5 哺育用品 □ 5.2.6 嬰童餐椅 □ 5.2.7 嬰兒服裝、鞋帽及配飾 □ 5.2.8 母嬰護理用品 □ 5.2.9 其他,請注明 | | | | |
| 品牌(如有): | | | | | |
| 請列出產品介紹 (總字數最多 50 字): | | | | | |
| 英文: | | | | | |
| 中文: | | | | | |
| 本公司確認以上資料將用於展會會刊中的展商名錄中。 | | | | | |
| 公司名稱: | | | | | |
| 姓名: | 職位: | | | | |
| 簽名 (及公司蓋章): | 曰期: | | | | |





展覽會現場知識產權保護規則

本規則根據商務部、國家工商總局、國家版權局、國家知識產權局 2006 年第 1 號令《展會知識產權保護辦 法》(自二零零六年三月一起實施)制定,旨在加強展覽會期間對專利、商標、著作權等知識產權的保護。

主辦單位本著保護知識產權、促進展覽會良好健康發展的原則,於展會期間邀請當地知產權局(針對專 利、著作權侵權)、當地工商局(針對商標侵權)相關人員及熟悉知識產權保護相關法律的律師,共同組成展 會現場知識產權投訴受理機構(以下簡稱投訴受理機構),提供知識產權法律諮詢、依照有關知識產權保護的 法律法規及本展覽會知識產權投訴受理規則協調處理展覽會期間發生的知識產權侵權糾紛。

投訴受理:

展商在展覽會期間若認為其它展商展出的產品侵犯其專利、商標、著作權的,可以向展會現場投訴受理機 構提出投訴,投訴人應提供以下資料並承擔相應的責任:

- 1. 合法有效的知識產權權屬證明:涉及專利的,應當提交專利證書、專利公告文本、專利權人的身份證明、 專利法律狀態證明;涉及商標的,應當提交商標註冊證明檔,並由投訴人簽章確認,商標權利人身份證 明;涉及著作權的,應當提交著作權權利證明、著作權人身份證明;相關專利權利證明材料,包括國家 知識產權局公告的發明、實用新型專利說明書或外觀設計專利圖片或者照片;專利法律狀況檢索報告或 專利登記簿副本等;
- 2. 涉嫌侵權的展品名稱、被投訴展商名稱及展位號等基本資訊;
- 3. 投訴人的企業營業執照副本影印本、投訴人與知識產權享有人不為同一人的,需另提交知識產權實施許 可合同影印本;
- 4. 涉嫌侵權的理由和證據;
- 5. 委託代理人投訴的,應提交授權委託書;
- 6. 投訴受理機構所可能要求的其他資料;

投訴人須保證所提供的所有資料的真實性和有效性,對因提供虛假投訴資料或其他投訴不實給被投訴人帶 來損失的,應當承擔相應法律責任。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投訴受理機構對侵權投訴將不予受理:

- 1. 投訴人提供的資料不符合投訴受理機構要求,經通知補充有關資料後仍未予補充的;
- 2. 投訴人或者請求人已經向人民法院提起侵權訴訟的;
- 3. 投訴人或者請求人已經向有關侵犯專利與人民法院訴訟:
- 4. 專利權正處於無效宣告請求程式之中的;
- 專利權存在權屬糾紛,正處於人民法院的審理程式或者管理專利工作的部門的調解程序之中的;
- 6. 專利權已經終止,專利權人正在辦理權利恢復的;
- 7. 投訴人或者請求人已經向有關侵犯商標與人民法院訴訟:
- 8. 商標權已經無效或者被撤銷的;
- 9. 投訴受理機構認定的其他情形。

知識產權投訴受理機構在收到符合要求的投訴資料後,會及時通知被投訴人,並要求其在半日或一日內進 行答覆。被投訴人認為不侵權的,應提供相應的證據證明,否則應立即撤下被投訴的展品,並在展覽會期間不 再展示。

被投訴人在答覆期內不提供相應的證據材料或者提供的材料不能證明其不侵權的,又不主動撤下涉嫌侵權 產品的,投訴受理機構有權要求被投訴人暫停涉嫌侵犯知識產權的產品在展會期間展出、銷毀或停止發放介紹 侵權展品的官傳資料、更換介紹侵權項目的展板。如果被投訴人拒不執行投訴受理機構的上述要求,投訴受理 機構可將有關投訴資料和相關資訊移交相關知識產權行政管理部門依法處理。





展覽會現場知識產權保護規則

投訴人在展覽會結束之後,應當就有爭議的知識產權侵權糾紛通過法院或者行政機關途徑解決,否則, 投訴人在下次展覽會期間就相同的展品侵犯同一知識產權再次提出侵權投訴的,投訴受理機構有權不予受理。 對於多次在展覽會上展出侵權產品,且影響展覽會聲譽的參展商,展覽會組委會有權取消該參展商的參展 資格。

展會知識產權侵權投訴受理機構在展會期間將協調和配合知識產權行政管理部門的工作,並保留根據實際情況採取相應措施的權利。





表格 8

代聘展臺翻譯及服務人員

請將此表交至:

法蘭克福展覽(香港)有限公司

聯繫人: 周嘉穎小姐 電話: +852 2230 9249 傳真: +852 2598 8771

電郵: kawi.chow@hongkong.messefrankfurt.com

需於 2017 年 3 月 15 日前 以電子郵件遞交

kawi.chow@hongkong.messefrankfurt.com

| 翻譯人員 | | | | | | |
|--------|------|---------|---------------|----|-----|---------|
| 編號 | 服務日期 | 語言 | 價格(人民幣 /人 /天) | 人數 | 天數 | 總計(人民幣) |
| 1 | | 英中互譯 | 650 | | | |
| 2 | | 日中互譯 | 1125 | | | |
| 3 | | 韓中互譯 | 1125 | | | |
| 3 | | 法中互譯 | 1170 | | | |
| 4 | | 德中互譯 | 1170 | | | |
| 5 | | 意中互譯 | 1690 | | | |
| 6 | | 西中互譯 | 1690 | | | |
| 7 | | 其他語言 | 請額外詢價 | | | |
| 展位服務人員 | | | | | | |
| 8 | | 中文及簡單英文 | 650 | | | |
| | | | | | 合計: | |

請留意:

- 以上價格為工作時間由早上8時至下午5時。以上工作時間以外被視為超時工作,需收額外費用: 20:00 前加收 RMB 180; 21:00 前加收 RMB 230; 22:00 前加收 RMB 300。
- 2. 以上最低收費單位為一天
- 3. 聘請費用需直接滙款給主辦單位。滙款的銀行收據請電郵至 kawi.chow@hongkong.messefrankfurt.com
- 4. 以上申請必須完成付款程序,申請才被正式接納。
- 5. 展會當日並不能接納取消聘請的申請。展會開展前一天取消訂單,將會收取 50% 服務費。

銀行資料:

收款公司: 廣州力通法蘭克福展覽有限公司 賬號: 441168515018010040316

銀行國際代碼: commcnshgua

開戶銀行: 交通銀行廣州中環支行 地址: 中國廣州 129 號淘金路

| 展位號: | 公司名稱: | |
|------|-----------|--|
| 負責人: | 職位: | |
| 電話: | 傳真: | |
| 電郵: | 日期: | |





個人備忘表 待辦重要事項

- 您擁有有效的護照嗎?
- 您申請簽證了嗎?
- 您是否已準備好展會期間的住宿安排?
- 您有帶備名片嗎?
- 您準備了公司及產品的中文資訊嗎?
- 您號交了《展會會刊》內容嗎?
- 您複查過您所有的申請及相關規定嗎?
- 您的展品安排了運輸事宜嗎?
- 您檢查過您的展位配備嗎?
- 您聘請了翻譯人員嗎?
- 您是否考慮過租訂展覽現場的廣告牌?
- 您準備了隨身攜帶的個人物品了嗎?

請注意:如因參展商未依照各申請截止期限或未依規定處理參展事宜所造 成的任何不便,主辦單位將不負任何責任。